

利宝保险有限公司

建设工程项目职业责任保险条款附加产品供应除外条款（技术建议、设计或规格修订版本）

C00006030922023060801133

保险合同双方特此理解并同意，对基于、起因于或归因于任何被保险人或其代表售卖或分销、提供、制造、安装、组装、修改、修理或维护的任何商品或产品引发的本保险合同项下的损失、抗辩费用或任何其他本保险合同承保的金额，本保险人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。但是，因被保险人或其代表的技术建议、设计（包括与设计有关的建议）或技术规格而直接引起与上述有关的损失，保险人仍负赔偿责任。

除上述修订，本保险合同的其他条款仍然适用。